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编号：2009-043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 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凯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- 1、监事会认为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- 2、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1-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